

证券代码：831306

证券简称：丽明股份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48 万元。	第五条：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8138 万元。
第十六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5348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股份金额为每股人民币 1.00 元。	第十六条：公司股份总数为 8138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，股份金额为每股人民币 1.00 元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 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拟进行股票发行，公司注册资本、股份总数将相应发生变化，根据发行结果的实际情况及相关事宜，公司将对章程相应条款进行修改，最终以最终实际发行数量为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《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长春丽明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15日